

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

114 學年度國一新生雙(多)胞胎學生編班 意願表

本人子弟 _____

(臨時班級： _____ 臨時座號： _____)
及本人子弟 _____

(臨時班級： _____ 臨時座號： _____)
及本人子弟 _____

(臨時班級： _____ 臨時座號： _____)

為國一新生，請依「臺中市國民中學新生編班作業規範」規定，將本人子弟於編班作業中，

編於

☐ 不同班。

☐ 同班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

學生家長： 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4 月 20 日